

证券代码：834366

证券简称：汇丰小贷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常德市柳叶湖汇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2020)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租赁、关联方财务资助、关联方物业服务、关联方为贷款客户提供还款保证	650,900,000	39,984,519.43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变化需要
合计	-	650,900,000	39,984,519.43	-

(二) 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预计 2021 年可能发生如下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	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金额
-------	------	-----	--------

型			
关联租赁	由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现租赁关联方位于常德柳叶湖旅游度假区七里桥街道戴家岗社区柳河路常德河街 D65 号的房屋作为公司办公场所，房屋面积 560 m ² ，期限为三年。	股东常德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德市老河街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全年租赁费及水电费合计不超过 800,000 元
关联方财务资助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促进小额贷款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金发〔2017〕13 号），“允许小额贷款公司通过向银行借款、行业内拆借和主要法人股东定向借款等方式适当提高融资比例”。公司拟向股东借款以提高融资能力，融资成本综合利率不超过 10%。	股东常德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上限不超过 150,000,000 元
关联方物业服务	公司与关联方常德市经万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合同，公司办公楼物业服务费按 5.00 元/m ² /月收取，房屋面积 560 m ² ，期限三年	股东常德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德市经万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全年物业服务费合计不超过 100,000 元
关联方为贷款客户提供还款保证	公司部分贷款客户，将由股东常德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常德市金禹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款监控及扣划形式的保证	股东常德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德市金禹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已于 2021 年 3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并提交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上述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上同类物价价格确定；上述关联担保为公司纯受益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与财务资助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有利于关联双方充分实现资源互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常德市柳叶湖汇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